第四章 采购需求

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是指采购人为实现项目目标，拟采购的标的及其需要满足的技术、商务要求。技术要求是指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并依据部门预算（工程项目概预算）确定。

一、服务目的

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采购人通过确定供应商资格条件、设定评审规则等措施，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二、采购清单

（一）项目概况

开展《八所港总体规划水深地形测量》《八所港总体规划地质勘探》《八所港总体规划波浪数学模型研究》《八所港总体规划潮流泥沙及岸滩演变数学模型研究》《八所港总体规划通航安全评估》支撑性专题研究工作。

（二）主要工作内容

1、水深地形测量：通过对图总规区域进行地形测量，以掌握测区内水域和陆域的地物、地貌现状，为总体规划提供基础测量资料，并为下一步相关工程设计提供参考依据。

2、地质勘探：通过地质勘探，查明指定海域范围内岩土分布及其大致物理力学性质和影响地基稳定的不良地质条件。

3、波浪数学模型研究：研究工程区域波浪要素及其分布情况，分析不同规划方案实施前后波浪场的变化，提取规划码头前沿，防波堤等处波浪要素，并提出不同

规划方案优化和改进建议，并结合规划单位的改进方案进行波浪数模论证。

4、潮流泥沙数学模型研究：建立规划海域波浪潮流泥沙数学模型，模拟规划方案实施前、后附近水域及港池内的流速流向和泥沙、淤积变化情况等，分析其对周边工程的影响，着重区域泥沙淤积情况和水动力交换情况，并为规划布置方案的优化调整方向提出建议。

5、通航安全研究：分析和研究港区及附近水域通航条件现状，针对规划方案，开展研究分析，并对规划方案水域中进港航道，船舶通航安全存在的问题及安全保障措施提出建议，提出规划水域船舶安全通航、操纵应注意的问题及对策。

（三）服务要求：初稿满足行业规范及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会。

三、其它要求

（一）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提交初稿。

（二）付款方式：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开展政府采购，按时足额支付中小企业款项。若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3-5 个工作日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理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三）具体服务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及验收标准

本项目由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1、完整细化编制验收方案。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编制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验收标准等内容。

2、本项目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材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展开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内容要包括每一项技术和要求履约情况，验收标准要包括所有客观、量化指标。不能明确客观标准、涉及主观判断的，可以通过在采购人、使用人中开展问卷调查方式，转化为客观、量化的验收标准。

分期实施的采购项目，应当结合分期考核的情况，明确分期验收要求。货物类项目可以

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检验环节。工程类项目的验收方案应当符合各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相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由采购人存档备查。

4、严格落实履约验收责任。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及时报告本级政府财政部门。